

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索引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页码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XYZH/2020TJA40052

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我们审计了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源协和公司”）2019年12月31日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一、企业对内部控制的责任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并评价其有效性是中源协和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并对注意到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进行披露。

三、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局限性，存在不能防止和发现错报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审计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

四、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中源协和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田娟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宝森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七日



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19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1. 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有效 无效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3. 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4.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适用 不适用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5. 内部控制审计意见是否与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价结论一致

是 否

6.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对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披露是否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披露一致

是 否

三.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 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1.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协和干细胞基因工程有限公司、协和华东干细胞基因工程有限公司、和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云南和泽西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山西省干细胞基因工程有限公司、陕西和泽西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黑龙江和泽北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海南和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辽宁和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吉林和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江苏和泽干细胞基因工程有限公司、重庆市细胞生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中源协和基因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执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天津鸿港投资有限公司、中源协和生物细胞存储服务（天津）有限公司、上海傲源医疗用品有限公司、OriGene Technologies, Inc.、SDIX, LLC、北京傲锐东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无锡傲锐东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北京中杉金桥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 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占比：

| 指标 | 占比（%） |
|----------------------------------|--------|
|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之比 | 95.77% |
|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之比 | 91.89% |

3.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

组织架构、发展战略、人力资源、社会责任、企业文化、资金活动、采购业务、资产管理、销售业务、研究与开发、工程项目、担保业务、业务外包、财务报告、全面预算、合同管理、内部信息传递、信息系统、关联交易、对子公司管控、信息披露、内部审计等方面。

4.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

投资管理、研发管理、成本费用管理、采购管理、资产管理、销售管理、财务管理、全面预算管理等。

5.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是否存在重大遗漏

是 否

6. 是否存在法定豁免

是 否

7. 其他说明事项

无

(二).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管理手册》、《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手册》，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1. 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是否与以前年度存在调整

是 否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 指标名称 |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
|--------|--------------------|---------------------------------|-----------------|
| 资产总额错报 | 错报 \geq 资产总额的 3% | 资产总额的 1% \leq 错报 $<$ 资产总额的 3% | 错报 $<$ 资产总额的 1% |
| 营业收入错报 | 错报 \geq 营业收入的 3% | 营业收入的 1% \leq 错报 $<$ 营业收入的 3% | 错报 $<$ 营业收入的 1% |

说明：

无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 缺陷性质 | 定性标准 |
|------|---|
| 重大缺陷 | 1、发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管理活动中存在舞弊或造假行为，且有可能给财报数据真实性构成影响； 2、当期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 3、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4、公司内部控制环境无效； 5、因会计差错导致监管机构的行政处罚。 |
| 重要缺陷 | 1、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2、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3、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财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4、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 |
| 一般缺陷 | 除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为一般缺陷。 |

说明：

无

3.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 指标名称 |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
|---------|-------------------|-------------------|-------------------|
| 一个或多个控制 | 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geq 资 | 资产总额的 0.5% $<$ 直接 | 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leq 资 |

| | | | |
|---------------------|---------|-----------------|-----------|
| 缺陷的组合, 其对应的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 产总额的 1% | 财产损失金额<资产总额的 1% | 产总额的 0.5% |
|---------------------|---------|-----------------|-----------|

说明:

无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 缺陷性质 | 定性标准 |
|------|---|
| 重大缺陷 | 1、公司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 2、公司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 3、公司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 4、公司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并受到处罚。 |
| 重要缺陷 | 1、公司决策程序导致出现重要失误; 2、公司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 3、公司内部控制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
| 一般缺陷 | 除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为一般缺陷。 |

说明:

无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1.3. 一般缺陷

对于发现的一般内部控制缺陷,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组下发通知, 要求各相关责任部门制定相应整改措施, 明确整改责任。对设计方面存在的问题, 要求在限期内修订完善相关制度并优化相关流程; 对执行层面存在的问题, 如操作流程中存在的规范问题, 要求加强管理, 立即整改, 规范操作, 并由公司内控评价工作组跟踪督导。

1.4. 经过上述整改, 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 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5. 经过上述整改, 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 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2.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3. 一般缺陷

对于发现的一般内部控制缺陷，内部控制评价工作组下发通知，要求各相关责任部门制定相应整改措施，明确整改责任。对设计方面存在的问题，要求在限期内修订完善相关制度并优化相关流程；对执行层面存在的问题，如操作流程中存在的规范问题，要求加强管理，立即整改，规范操作，并由公司内控评价工作组跟踪督导。

2.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四. 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1. 上一年度内部控制缺陷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年度内部控制运行情况及下一年度改进方向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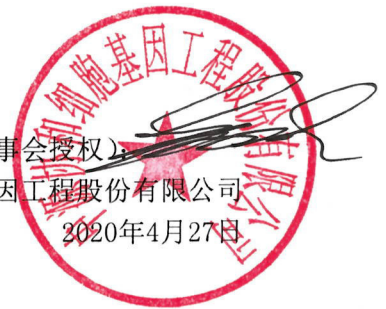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已建立了内部控制，并得以有效执行，财务报告真实可靠，业务合法合规，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標。2020年，公司将继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优化内部控制流程，提升内控管理水平，有效防范各类风险，促进公司健康、持续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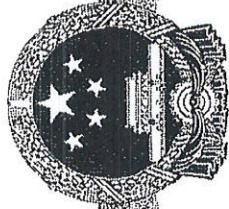
3. 其他重大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已经董事会授权）
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27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592354581W

营业执照

(副本)⁽³⁻¹⁾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法定代表人 李晓英, 张克, 叶韶勋, 顾仁荣, 谭小青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等事宜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2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3月02日 至 2042年03月01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登记机关



20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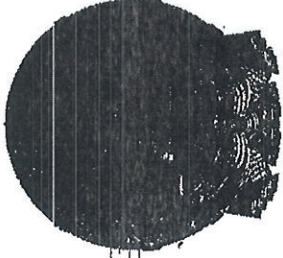
01 月 19 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0380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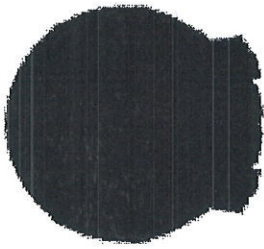
首席合伙人：叶韶勋



证书号: 16 发证时间: 二〇一二年十月十五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五年十月十五日

证书序号: 0000186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叶韶勋

主任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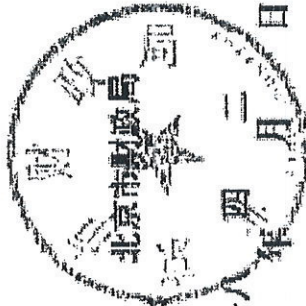
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6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36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07月07日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一年四月二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田婧
Full name: 田婧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68-12-29
Date of birth: 1968-12-29

工作单位: 辽宁捷信合伙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辽宁捷信合伙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370104196812290368
Identity card No.: 37010419681229036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田婧
证书编号: 21010110001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检通过

2013

证书编号: 210101100013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辽宁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5 年 1 月 26 日
Date of issuance: 2005 年 1 月 26 日

注册税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 年 12 月 4 日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 年 12 月 4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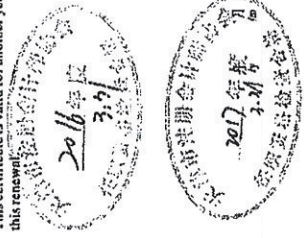


姓名: 张莹莹
 Full name: 张莹莹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80-08-17
 Date of birth: 1980-08-17
 工作单位: 瑞德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津分所
 Working unit: 瑞德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津分所
 身份证号码: 120222168008172648
 Identity card No.: 12022216800817264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1300740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300740

批准发证协会: 天津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天津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5年11月04日
 Date of issuance: 2015年11月0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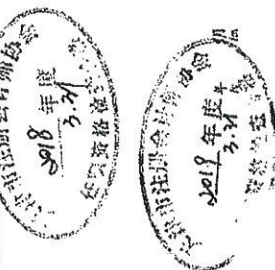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r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ee Institute of CPAs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r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ee Institute of CPAs